证券代码:000761 200761　证券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4-009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动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2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2月18日下午15:00至2014年2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本钢宾馆大会议室(本溪市平山区东明路7号)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曹爱民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5人,代表股份2,594,450,8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82.73%。其中:

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人,代表股份2,573,940,770股,占公司A股总数的94.08%;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4人,代表股份20,510,077股,占公司B股总数的5.1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3人,代表股份2,594,132,5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82.72%。其中: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2,573,632,420 股,占公司A股总数的94.07%;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2人,代表股份20,500,177股,占公司B股总数的5.13%。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318,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01%。其中:A股股东10人,代表股份308,350股,占公司A股总数的0.02%;B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9,900股,占公司B股总数的0.0025%。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汪澍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关于选举韩革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关于选举董丽菊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2,522,7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3%
反对 1,928,08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8,689,592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1.12%
反对 1,820,485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8.88%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选举韩梅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88,916,3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9%
反对 5,534,48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2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5,083,192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73.54%
反对 5,426,885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26.46%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关于选举李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该项议案进行分项表决

7.1、发行规模: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3、债券期限: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5、募集资金用途: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6、发行方式: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7、拟上市交易所: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8、担保条款: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7.9、决议的有效期: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分项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偿还保障措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2,594,335,14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6%
反对 115,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0%

(2)B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0,501,977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6%
反对 8,10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参会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

名称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LSV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L.P.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CALIFORNIA PUBLIC EMPLOYEES RETIREMENT SYSTEM (SWFX)	BNY MELLON TRUST&DEPOSITARY(UK) LIMITED AS TRUSTEE OF BLACKROCK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TRACKER FUND	EMERG MKTS SMALL CAPITALIZATION EQTY INDEX NON-LENDABLE FUND	SSBT INV FDS FOR TAX EMPT RTRMNT PLNS-MSCI EMRGNG MKTS SML C	MANAGED PENSION FUNDS LIMITED	CALIFORNIA PUBLIC EMPLOYEES RETIREMENT SYSTEM
所持股数(股)	2573632420	8157311	3385700	1993172	1095100	690409	550200	524400	488600	447100
一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二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三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反对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反对
四	同意	同意	反对	同意	反对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反对
五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六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1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2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3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4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5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6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7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8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7.9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八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九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丽、高国富、刘铭。

3、结论性意见:

根据律师的现场核查,本次股东大会列入表决的前述全部议案,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有效同意通过。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4-010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于2014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2014年2月19日下午在本钢宾馆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会议。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会人数为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汪澍先生。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汪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经控股股东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选举汪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曹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经控股股东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选举曹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已调整,现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汪澍董事长、韩革董事、金永利独立董事三人组成,汪澍先生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义秋独立董事、金永利独立董事、曹爱民董事三人组成,王义秋女士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李凯独立董事、王义秋独立董事、汪澍董事长三人组成,李凯先生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金永利独立董事、李凯独立董事、张吉臣董事三人组成,金永利先生任主任委员。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4-011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于2014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2014年2月19日下午在本钢宾馆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会人数为5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董丽菊女士召集和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丽菊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经控股股东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监事会选举董丽菊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本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4-007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公告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06号),公司定于2014年3月5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2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流通股股东王富济(持有公司股份726,80万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4.51%)增加的《关于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提案》,提案的内容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制订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以及盈利水平,提请自2013年度起,将公司的现金分红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提高至60%。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如下: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2、审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8、审议《关于<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

(二)根据《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和监事应以累积投票制原则选举产生;其他议案均以普通决议通过。

三、除上述增加的临时提案外,于2014年2月1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
2014年02月19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08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2月19日(星期三)14:3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A座26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兼总经理黄晓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4 年2月1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数为230,965,363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84,831,640 股,限售流通股 46,133,723 股。参加本次现场股东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公司股份 64,653,6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9 %。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丁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赞成 64,653,624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徐志新、曾力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4-005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包钢集团产业战略规划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年2月19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关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包钢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实施规划》(以下简称"《实施规划》"),对涉及本公司的内容披露如下:

一、包钢集团《实施规划》背景说明

作为内蒙古自治区的龙头企业,"十二五"时期是包钢集团实现战略调整,切实把包钢集团做强做大,建设大包钢的关键时期,包钢集团控股包钢股份、包钢稀土两个上市公司。《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内蒙古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钢铁和稀土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均明确支持包头地区钢铁、稀土产业进一步发展。

从发展形势看,我国未来将更加注重增长的质量和效益,转型升级迫在眉睫。包钢集团需要对下属各主要产业进行进一步优化、重组、整合和定位,发挥各自产业优势。

二、包钢集团《实施规划》主要内容

1、鉴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的发展战略是优化钢铁,突出资源,向资源型企业实施战略转型,包钢集团承诺,包钢集团拥有的矿产资源及其开发项目将优先注入包钢股份,包钢股份为包钢集团铁、有色金属、煤炭等上游矿产资源及相应产品的唯一整合方。

2、鉴于内蒙古包钢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稀土")未来的发展战略是重点发展稀土材料应用,提高稀土新材料性能、扩大中高端领域稀土材料应用范围、提升稀土应用技术水平、增加稀土产品附加值,包钢集团承诺,将支持包钢稀土重点发展稀土冶炼、分离、材料及应用领域,包钢稀土为包钢集团稀土冶炼、分离、及应用业务的整合方。

三、关于包钢股份为尾矿库资产尾矿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实施主体的说明

按照"谁拥有、谁开发利用"的原则,包钢股份完成对包钢集团尾矿库资产的收购后,尾矿库资产的尾矿资源开发利用工程的实施主体为包钢股份,包钢股份将使用现有尾矿场地、浓缩池等设施建设尾矿造浆、分级、磨矿、尾矿浓缩输送等系统,并利用现有选矿工艺设备逐步建设相关产品的深加工生产线,最终实现尾矿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

根据上述实施规划,包钢集团、包钢股份、包钢稀土将适时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对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4-00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2014年2月18日,大智慧阿思达克通讯社发布了标题为《腾讯秘洽九州通谋医药电商合作》的通讯,报道主要内容如下:

……大智慧通讯社从多位投资人士处获悉,医药板块"触网第一股"九州通正与互联网巨头腾讯密谋战略合作,进军互联网医药。

……去年7月,与京东合作破裂后,九州通再次将打造电子流通大健康平台列为发展重点。公司人士对大智慧通讯社表示,公司今年将启动试点对旗下电商平台进行整合,并借由移动互联网发力布局社区医药大健康服务。

……一位私募人士指出,腾讯拥有的客户数量和移动互联网平台可与九州通在医药流通领域的渠道优势相结合。对于腾讯而言,医疗健康领域在未来老龄化社会中存在爆发性增长机会;同时,控制渠道是腾讯扩张的惯用手法,且医药商业当前受上下游挤压,话语权、利润率都较低,是很好的介入时点……"等相关报道。

该通讯发布后,网络媒体凤凰财经网、新浪财经网、东方财富网及国内其他媒体先后进行了转载。以上报道已经引起公司股价异动,受此影响,公司股价于2月18日以涨停报收。

二、澄清声明

针对以上报道及传闻;公司进行了调查核实,现澄清如下:

1、截至目前为止,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未有与腾讯就双方合作事宜进行相关的接触和谈判,也未授权任何机构、个人或其他方与腾讯就战略层面的合作事宜进行洽商。

2、本公司一直十分看好医药电商业务,医药电商及互联网大健康服务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战略方向。目前,本公司内部已启动了对旗下医药电商平台的整合,在未来并不排除与任何具有互联网客户资源且符合各自战略发展方向的公司进行合作。本公司将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3、本公司提醒媒体及投资者,对于九州通的任何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公司公告信息的指定刊载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四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4-010
债券代码:126017　债券简称:08葛洲债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知,其于2014年2月19日以个人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共计1,619,046股,成交价格在4.08元至4.13元之间,具体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本次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聂 凯	董事长	0	200,000	200,000
付俊雄	董 事 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	0	150,000	150,000
和建生	董 事 总经理	0	150,000	150,000
汤念楚	监事会主席	0	100,000	100,000
邢德勇	党委副书记 副总经理	2,839	100,000	102,839
周力争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邱小平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彭立权	董事会秘书	0	109,046	109,046
任建国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宋 领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刘灿学	总经理助理	0	100,000	100,000
徐志国	总经济师	1,200	100,000	101,200
邓银启	总经理助理	0	100,000	100,000
李恩义	总经理助理	0	100,000	100,000
黄国华	监 事	0	10,000	10,000

本次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上人员所买公司股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07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2月19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集团")的通知,获悉东南集团于2014年2月18日将其质押给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3,166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2013年8月6日质押给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2,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东南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9,25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9.07%。本次质押解除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24,084万股(分别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17,750万股、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6,334万股),占东南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82.34%,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2.17%。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014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接获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知,筹划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3年11月6日开始停牌。2013年12月4日和2014年1月30日,公司分别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争取在2014年5月6日前按照26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目前,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中介机构已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方正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向有关部门进行沟通、咨询。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4-10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印股份")于2014年2月1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14年2月18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际出席七名。会议由董事长邵建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内容和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申请9200万元贷款的议案》;

公司为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申请92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1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项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总统数码港商业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海印数码港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市流行前线商业有限公司、广州市海印电器总汇有限公司和广州市海印广场商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在贷款额度内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具体金额以贷款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在额度内的贷款合同,超过以上贷款额度须经董事会另行批准后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5000万元贷款的议案》。

公司为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1年,该项贷款为委托贷款,用于缴纳租金及租用商业物业的升级改造。该项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海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在贷款额度内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具体金额以贷款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在额度内的贷款合同,超过以上贷款额度须经董事会另行批准后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四年二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4-007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参股公司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金5亿元人民币,由原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同意公司对中航财务公司以现金2,876.08万元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7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2月19日,公司接到中航财务公司的通知,中航财务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注册号:100000000040897(4-1)

名称: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刘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伍亿元整

实收资本:人民币贰拾伍亿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